

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 2017 至 2018 年度家長通訊第 46 號

「《東華辛亥•廈門雙十》姊妹學校交流團」取錄通知書

敬啟者：感謝 家長對「《東華辛亥•廈門雙十》姊妹學校交流團」的支持， 貴子弟已被取錄參加是項交流活動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日期	● 3 月 31 日至 4 月 3 日 (共 4 天) ● 出發前簡介會：3 月 9 日 (暫定)
行程	● 乘搭直航飛機往返香港與廈門。 ● 探訪姊妹學校福建省廈門雙十中學，進行 STEM 交流活動。 ● 參觀廈門景點如鼓浪嶼、集美學村、永定土樓群、廈門科技館等。
費用	● 一般學生：港幣\$400 ● 獲批書簿津貼半額學生：港幣\$300 ● 獲批書簿津貼全額或領取綜援家庭學生：港幣\$200 註： 1. 團費\$2,995，現獲教育局資助，故參與學生只須繳付上述費用。 2. 費用包括食宿、交通、參觀入場門票、領隊收費、離境稅、燃油附加費及團體旅遊保險。收費將於 2018 年 3 月 5 日 (星期一) 以自動轉賬形式收取，請家長於上述日期前將足夠金額存入自動轉賬戶口中。
備註	1. 參加者須預備有效的旅遊證件 (未領有回鄉咭者請盡快申請；已持有回鄉咭者請檢查有效日期，即 2018 年 3 月 31 日或以後) 2. 參加者須於 2018 年 1 月 31 日或以前，交回以下文件予馮佩欣老師或郭振洋老師： a) 回條 b) 身份證及回鄉咭副本一份 (用一張 A4 紙影印) c) 「學生健康申報表」(附件一)

如有查詢，可致電 24645220 聯絡馮佩欣老師或郭振洋老師。肅此奉達。

此致
貴家長

周慶中校長

2018 年 1 月 26 日

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 2017 至 2018 年度家長通訊第 46 號

「《東華辛亥•廈門雙十》姊妹學校交流團」取錄通知書

回條 (請於 1 月 31 日或之前交回馮佩欣老師)

敬覆者：頃接來函，知悉 敝子弟已被取錄參加「《東華辛亥•廈門雙十》姊妹學校交流團」，定當於指定日期存入港幣 * \$400/ \$300/ \$200 至自動轉賬戶口，以支付上述活動收費，敬希查照。

此覆

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別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2018 年 月 日

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

「《東華辛亥•廈門雙十》姊妹學校交流團」

學生健康申報表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

學生回鄉證號碼：_____ 學生身份證號碼：_____ 學生手提電話：_____ (如有)

第一部份：健康申報

1. 你是否不適宜作劇烈運動？ 答: ☐ 是 ☐ 否
(如是，請寫上原因: _____)
2. 你曾否因病入院接受治療、檢查或大小手術？ 答: ☐ 是 ☐ 否
(如有，請寫上疾病名稱及入院日期: _____)
3. 你曾否患有嚴重/長期性之疾病(例如：心臟病、腎臟、肺病)？ 答: ☐ 是 ☐ 否
(如有，請寫上疾病名稱: _____)
4. 你是否需要長期服藥(例如：胃藥、安眠藥)？ 答: ☐ 是 ☐ 否
(如有，請寫上藥名及劑量: _____)
5. 你是否有食物、藥物以及其他敏感(例如：花粉、貓、狗)？ 答: ☐ 是 ☐ 否
(如有，請寫上食物、藥物以及其他敏感源頭: _____)
6. 你是否因健康理由而需要特別膳食安排？ 答: ☐ 是 ☐ 否
(如有，請寫上醫生之特別指示: _____)
7. 你曾否骨折或脫臼？如有，哪一部位？ 答: ☐ 是 ☐ 否
(如有，請寫上醫生之特別指示: _____)

第二部份：緊急聯絡人資料

姓名：_____
與學生關係：_____
緊急聯絡電話：(日間) _____ (晚間) _____

第三部份：家長 / 監護人同意書

本人同意敝子女_____ (學生姓名) 參加上述由校方舉辦「《東華辛亥•廈門雙十》姊妹學校交流團」。謹此聲明上述健康申報正確無訛，以及子女身體狀況良好，並無任何疾病導致不適宜參加是次活動。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 學校名稱：_____ 東華三院辛亥年總理中學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 日 期：_____